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0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-765,718,840.33 元，2020 年度公司母公司利润表中净利润为-994,514,556.03 元。公司 2020 年度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977,311,850.89 元，2020 年度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-925,745,888.10 元。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分红、不转增、不送股。

二、 公司董事会意见

与会董事审议后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，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同时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分红、不转增、不送股。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，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。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公司监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

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 2021 年经营环境变化制定的，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有利于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综上，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，并同意将该项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其他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4.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4日